電文騎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業務助理 莊郁賢 電話:03-3322101#7521

電子信箱: 80013270@ms. tyc. edu. 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 桃教中字第11401023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 1140102307 ATTACH1.pdf、

376735100E 1140102307 ATTACH2.pdf)

主旨:檢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辦理2025年第2次 「國際越南語能力認證檢定」簡章、報名表及同意書各1 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114年10月14日致外貿 院字第1141500720號函辦理。
- 二、該校商貿外語學院新南向小語種教學與認證中心自2019年 起與越南胡志明市國家大學下屬之人文與社會科學大學越 南語學系聯合舉辦「國際越南語能力認證檢定」。
- 三、本考試依照CEFR認證分級標準,其認證受我國教育部採認 為公費留學考試之越南語能力證明,並獲越南教育部認 可,具國際公信力。
- 四、本越南語能力檢定證書將由越南胡志明市國家大學下屬之人文與社會科學大學署名核發。
- 五、旨揭檢定考試訂於2025年11月22日(星期六)辦理,報名 時間為即日起至2025年10月19日(星期日)止。檢定考試



正本: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新住民事務科)、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

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本局終身學習科(含

附件) 電2075/10/17文 交 2075/11/17文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